

证券代码：000919

证券简称：金陵药业

公告编号：2020-051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临时）通知于 2020 年 12 月 7 日以专人送达、邮寄、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

2、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11 日以现场会议和通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 6 人，参加通讯会议的 2 人，秦凡、高燕萍以通讯会议的方式出席会议）

4、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梁玉堂主持，公司 3 名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5、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陈亚军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及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调整梁玉堂先生的总裁职务，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之日起梁玉堂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裁。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陈亚军先生为公司总裁（简历同上），任期自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2 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以下简称“指定报纸”）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刊登的《关于调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及聘任公司总裁的公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2 日指定网站刊登的《公司章程》及修订对照表。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2 日指定报纸、以及指定网站刊登的《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增补公司非独立董事、调整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20 年 12 月 12 日指定网站刊登的《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有关议案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金陵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一日

陈亚军先生简历：

陈亚军先生，1968年9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共党员。2003年4月至2009年9月担任南京中山制药有限公司总经理、党支部书记；2009年9月至2012年7月担任南京医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政工部副主任（正职）；2012年7月至2014年6月担任南京新工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运营管理部副部长（2012年7月至2013年11月）、资产部副部长（2013年11月至2014年6月）；2014年7月至2020年11月担任南京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党委书记（2014年7月至2015年1月任董事、副总裁，2015年1月至2018年4月任董事、副总裁、党委书记，2018年4月至2020年11月任董事、党委书记）；2020年11月担任本公司党委委员。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陈亚军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除上述简历披露的信息外，陈亚军先生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